**荷城街道明月居委会官当第十股份经济合作社厂房出租项目**

**（第二次）竞投公告**

**HCN2022-176**

受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明月居委会官当第十股份经济合作社的委托，定于2023年1月6日10:00在官当经联社办公室对该社的厂房进行公开竞投。现将竞投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标的物所在位置：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明月居委会官当第十股份经济合作社辖区内；

2.标的物明细表：（标的物面积不再进行测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面积 | 交易底价 | 承租期限 | 投标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 | 经营范围 | 递增情况 |
| 1 | 原创盛、朋利车行 | 880平方米 | 20元/平方米/月 | 5年 | 50000元 | 50000元 | 合法合规经营 | 每年递增5% |

3.付款方式：先付款后使用；

4.补充说明：（详见合同）

4.1该地块在无合法用地手续的情况下，禁止建筑物主体及天面，禁止新建、改建、扩建。若需要在该处商铺建筑或厂房内进行装修或建设，必须到相关职能部门办理装修或报建等手续，手续完善后才能进行建设，同时必须做好扬尘防治措施、安全生产措施，遵守相关市容环境卫生的规定。商铺在商住区100m范围内，禁止开展一切汽修喷漆等产生有机废气的经营活动。建议铺位不能用于废品收购和堆放。甲乙双方需签订专门的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双方的安全管理职责。在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前禁止进行翻新、改扩建，如需进行村级工业园改造，承租方需配合政府进行实施。

**二、投标须知**

**1、本项目所出租标的物的开发使用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土管理部门的开发使用要求。**

**2、投标人应详细了解项目交易内容（含合同），并自行到现场踏勘。投标申请一经受理确认后，即视为投标人对投标相关文件及标的物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3、该项目中标结果经公示5个工作日，如无有效投诉，中标人需于5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三、投标人准入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单独申请投标。

**四、本次标的物出租项目采用现场暗标竞投，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中标人（如报价相同，以先开先得确定中标人）。**

**五、报名时间、地点及需提交的资料**

1.报名时间：2023年1月6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

2.报名地点：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官当经联社办公室；

3.携带资料明细如下：**本人身份证明等有效证件。**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现场现金递交**，投标人中标后，经公示没有异议的，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时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正面、背面），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可转为履约保证金。

**七、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定于2023年1月6日10时00分在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官当经联社办公室正式开始。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官当第十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区先生   联系电话：13728538618

招标代理机构：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13202379937

荷城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监督投诉电话：0757-88666838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6日